

也要逼迫你們。」(15:20) 而你願意為此付上代價就有福氣了。

## 作門徒的代價

作門徒是要付上代價的，前面提到逼迫，還有別的代價。耶穌在路加福音十四章25-33節就講到關於「代價」，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有很多人聽了耶穌講的，就想跟從，結果耶穌就先來一個小小測試：「祂轉過來對他們說：『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愛我勝過愛：原文是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第一個挑戰就是，耶穌要的是最高的愛。這恐怕不是「小考」，而是「大考」了。接著，也不是容易付的代價：「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

然後耶穌開始講兩個比喻：「你們哪一個要蓋一座樓，不先坐下算計花費，能蓋成不能呢？恐怕安了地基，不能成功，看見的人都笑話他說：『這個人開了工，卻不能完工。』或是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豈不先坐下酌量，能用一萬兵去敵那領二萬兵來攻打他的嗎？若是不能，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這兩個比喻一個是「蓋房子」，一個是「打仗」，這兩者耶穌均強調要「計算」，評估自己到底能不能成功，有把握才去做，沒把握就別做了，就不會遭人恥笑，或遭遇失敗。

最後，門徒跟從主，還有第三個挑戰：「這樣，你們無論什麼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這是對「擁有」的挑戰。

作門徒竟然要付出這麼大的代價，不僅要對主絕對忠誠、背起「受苦及被棄絕」的十字架，更糟的是，還要在「擁有」上學習捨

棄。有些人一聽，心想，乾脆當信徒就好，何苦當門徒呢？就好像那個年輕多金的官，耶穌對他說，要跟從我可以，把財產給那些窮人，你再來跟從我，結果那官算一算，覺得不划算，就走了。

我們先來想想這個師父為徒弟所做的，耶穌說：「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約15:13）有一句話說：「祂替我死，我為祂活。」如果有一個人，他為了我，把自己的命都捨了，那麼我今天為他作任何事，都不足以報答他的恩情，因為我這條命是他換來的，我只有為他好好活著。正因為如此，對主耶穌的忠誠，應當高過其他任何關係。第二個代價提到要背十字架，跟隨主的腳蹤行，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牧師解釋說：「這是要願意忍受兩個東西，一個是苦難，另一個是棄絕。」他說，苦難還可以忍，如果你受苦是被大家稱讚，那還不叫十字架，因為被大家稱許的苦還可以忍受。可是當你受苦時，卻被大家譏笑嘲諷，這就叫作「十字架」。耶穌的十字架正是代表苦難和棄絕，並且耶穌本與神同等，萬有都服在祂的腳下，祂卻甘願為我們捨棄萬有，取了奴僕的形像。耶穌這位師父已經先為門徒付上如此高的代價，我們身為門徒報答師父的恩情都來不及了，卻還在計算著跟從到底划不划算、值不值得。

耶穌曾經講過另外兩個故事，需與前述兩個比喻配合著看，較容易明瞭代價與付出。有一個農夫到田裏去挖地，不小心挖到寶貝，他把土再蓋回去，不告訴地主這裏有寶貝，而是趕快變賣家當，然後去買下這塊地，他的目的其實不是要買地，而是為了得到地裏的寶貝，他勢在必得，什麼代價都願意花，只要能得到這塊地。雖然付出很高的代價，他卻不覺得很苦、很可憐，而是高高興興，因為他知道比起他得到的那個寶貝，他的付出算不得什麼代價。（太13:44）

第二個故事是關於一個生意人，他是識貨的人，知道有一顆無價珍珠，但是都找不到它的下落。他上山下海不斷尋找，終於有一天被他找到了，於是問對方要賣多少錢？賣方說了價錢，這生意人知道那珍珠不只值那些錢，於是就回去賣掉所有家當，歡歡喜喜買了這顆珍珠，還慶幸撿了便宜呢！（太13:44-46）

我們不願付上代價，跟隨耶穌，正是因為我們沒有看到主耶穌基督的寶貝，因為我們不識貨，算一算便覺得代價太大。有一點我們卻始終算不清，就是主耶穌所給我們的，與我們所能給祂的，這當中巨大的差距。如果我們算得出來，豈不要像發現寶貝的農夫，或識貨的商人一樣，歡歡喜喜地變賣所有，以換取寶貝？

有一首詩歌是這樣的：

「每一日我主，我懇求三件事，更深的認識你，更深切愛你，更緊緊的跟隨你，每一日。」

「Day by day Dear Lord of you three things I pray. To see you more clearly. To love you more dearly. To follow you more nearly. Day by day.」

當我們更深的認識主，更深切愛主，我們就會肯，也願意付代價，來跟隨主。

## 門徒的傳承

我們作了主的門徒，還要想辦法傳承下去，而不是獨得武林秘笈。耶穌基督要升天以前，交代祂的門徒：「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18-20）這就是主所託付門徒的「大使命」。「去」就是挑戰

門徒更進一步當「使徒」，為人「施洗」，使更多人成為「信徒」，「教訓遵守」就是使人作「門徒」，能活出主耶穌的樣子。

帶領人決志禱告，然後讓他們受洗，稱作Decision Making，但這只是做了一半，另一半就是Disciple Making，幫助他成為門徒。歌羅西書一章28節說：「我們傳揚祂，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所以帶領人信主之後，若是許可，就花時間陪伴他們在信仰上成長，幫助他們真正成為主的門徒。

約翰福音第八章31節記載：「耶穌對信祂的猶太人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這些猶太人已經是信徒了，但耶穌說作信徒還不夠，還要作門徒，也就是常常遵守主的道，英文說，abide in my word，彷彿住在神的話語裏，也就是把聖經的話活出來，才是主耶穌的門徒。

巴拿巴可說是門徒帶領的高手，巴拿巴與保羅最大的不同在於他的個性溫和，他知道保羅是可造之才，就冒很多危險替保羅作保證，親自帶領他，給他機會事奉。後來保羅成長茁壯了，但此時發生「馬可事件」，造成巴拿巴和保羅意見分歧：「巴拿巴有意要帶稱呼馬可的約翰同去；但保羅因為馬可從前在旁非利亞離開他們，不和他們同去做工，就以為不可帶他去。於是二人起了爭論，甚至彼此分開。巴拿巴帶著馬可，坐船往居比路去。」（徒15:37-39）馬可曾經當過「軟腳蝦」，傳福音到了半路就溜，於是保羅就想把他開除，巴拿巴卻不贊成，希望再給馬可一個機會，為此巴拿巴和保羅吵了一架，結果兩個人分開傳教。從此巴拿巴就帶著看似無法造就的馬可，日後更把他造就成保羅很好的同工。巴拿巴的溫柔，挽回了一個可造之才，成為主極有力的門徒。

## 結語

美國有一個運動叫WWJD，就是「What Will Jesus Do?」，就是不管你遇到什麼事情，你就自問：「如果耶穌在我的情況，祂會怎麼做？」去回想聖經上耶穌是否曾面對同樣的狀況，你認為耶穌會怎麼做，你就照耶穌的做法去行。特別在面臨抉擇或試煉時，若你能跟隨主的腳蹤行，漸漸地你會被改變，滿有基督的形像，真正成為主耶穌的門徒。

(原2005/6/26主日崇拜講章)

## 默想

1. 山上八福我那樣最缺乏？
2. 捨己背十架對我有何實際意義？
3. 當我撇下一切跟隨主時，我是歡歡喜喜或是憂憂愁愁？



## 門徒的代價

潘霍華牧師 (Dietrich Bonhoeffer) 於主後1906年2月6日出生在德國柏林，父親為柏林大學精神科教授。十七歲進入Tübingen大學攻讀神學，1931年參與普世教協運動。當希特勒崛起時，他公開表示反對其獨裁傾向，並組織「認信教會」(Confession Church) 與「國家教會」(State Church) 劃清界線。1933年，他前往倫敦牧養兩間小德語教會，1935年返回德國在Finkenwald神學院任院長，教導認信教會神學生，1937年完成他的名作《門徒的代價》(The Cost of Discipleship)。1939年Reinhold Niebuhr邀請他前往美國，但是幾個禮拜後他又重返德國，並加入反希特勒組織。1943年，他因幫助一些猶太人逃亡而被補下獄。1945年4月9日未經公開審判，而被希特勒下令吊死於Flossenburg監獄的一棵樹上，就在第三帝國崩潰前三週。那棵樹上僅留下一個小木牌，上面刻著幾個字「潘霍華，在弟兄中成為耶穌的一位見證人。」

在《門徒的代價》一書中潘霍華認為「無價的恩典」(Priceless Grace) 被教會扭曲成為「廉價的恩典」(Cheap Grace)。無價的恩典是上帝的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犧牲他那寶貴的生命，為我們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救贖恩典。上帝將這無價的恩典白白的賜給所有願意相信主耶穌基督的人。「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羅3:23-24) 但是上帝給世人的恩典並不止於「因信稱義」(Justification)，主耶穌基督也呼召所有信他的人要進入「受苦成聖」(Sanctification) 的學校。「廉價的恩典」只是告訴人們成為因信稱義的信徒，卻沒有邀請他們也要成為受苦成聖的門徒。

主耶穌呼召每一位因信稱義、蒙恩得救的信徒都要一生跟隨他的腳蹤行，成為主耶穌基督的門徒。耶穌很清楚的告訴那一大群跟隨他的群

罪，要作主耶穌基督的門徒是要付出相當的代價。門徒對主耶穌基督的忠誠必須超越一切人世間的親密關係，門徒為主耶穌基督的緣故必須願意捨棄一切物質的擁有；不止如此，門徒還必須願意為主耶穌基督的緣故忍受被這世界唾棄與逼迫的苦難，甚至到犧牲生命在所不惜的程度(路14:25-33)。

我們看看潘霍華牧師的一生，他可以說是用他的生命寫下《門徒的代價》這一本書，他的殉道成為主耶穌基督的見證人。主耶穌基督在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主耶穌向那曾經三次不認他的彼得三次詢問說：「西門彼得，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主交待彼得要牧養他的小羊，主耶穌要彼得用愛心來栽培更多主耶穌基督的門徒。主耶穌告訴彼得，他年老時將以「為主殉道」來作主耶穌基督的見證。但是，主耶穌卻要另外一位主所愛的門徒為主而活來做主耶穌基督的見證，一直到看見主再臨的異象。門徒的代價是生命的代價，或是為主而死，或是為主而活。保羅說「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14:8)但願我們互相勉勵，一起在主耶穌基督成聖的學校中，效法我們的主耶穌的榜樣，跟隨他的腳蹤前行，直到我們見主的面。

(原2005/6/26牧函)